

关于嵊州市鹿山小学食堂体艺楼建设工程 - 运动地板采购项目中标结果的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嵊州市鹿山小学食堂体艺楼建设工程 - 运动地板采购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DLSZ - 2025 - 0301

包号：包 1

采购人名称：嵊州市鹿山小学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中标单位业绩得分不合理

事实依据 1：经对中标结果进行分析，在技术评分明细表中，中标单位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商务技术得分 61.64 分，但其业绩得分存在不合理之处。招标文件明确要求，业绩得分需提供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建单个运动木地板采购项目的成交（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我司通过天眼查、浙江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证后发现，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过往并无符合上述条件的单一运动地板相关业绩记录。依据招标文件关于业绩评分的规定，不符合业绩要求的不应得分。

法律依据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条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知道或应知权益受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 2：检测报告真实性。

事实依据 2：根据中标结果公示的技术评分明细表，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商务技术得分达 61.64 分，在技术参数响应方面近乎满分，中小

微企业声明函中标单位提供生产厂家为沧州泰昌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但经我司多渠道查证，沧州泰昌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并无生产通体 LVL 碳化龙骨的能力。在此情况下，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却提交了符合要求的龙骨检测报告，这一情况疑点重重。

运动木地板检测对检测机构的专业能力要求极高，涵盖摩擦系数、冲击吸收、垂直变形等关键指标的精准测定，需配备专业检测设备以及专业资质与实操经验兼备的检测人员。鉴于沧州泰昌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生产能力的缺失，我司严重质疑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送检的检测机构，是否真正具备承担运动木地板检测任务的专业能力，能否准确完成复杂指标检测。

同时，对于杭州政喆智能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我们也有理由怀疑其检测报告获取途径的合规性，是否存在违规获取检测报告的行为。并且，在送检流程上，是否严格按照正规程序，将真实的待检产品送审，还是通过其他不当方式来应对检测，这些疑问都亟待澄清，因为它们直接关乎中标结果的正信性与严肃性，期望相关单位能彻查核实。

法律依据 2：《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条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恳请贵单位针对我司提出的上述问题，即刻对中标单位业绩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同时对中标单位提供的检测报告是否真实。具体而言，需确认该检测机构是否具备针对运动木地板摩擦系数、冲击吸收、垂直变形等特殊指标进行检测的专业设备，以及检测人员是否拥有相关领域的专业资质与实操经验。

若复查结果证实我司所述属实，即中标单位相关业绩、技术参数响应不应得分，烦请贵单位依照招标文件要求，重新计算所有投标人的综合评分，并依据准确的评分结果重新确定中标单位，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2025 年 4 月 12 日